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XIAN YU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2)

建議採納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細則

本公佈由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i)使其符合百慕達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ii)為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提供靈活性；及(i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修訂(「建議修訂」)。鑒於建議修訂的數目，董事會建議採納新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細則(納入建議修訂)，以替代及摒除現有公司細則(「建議採納」)。

建議修訂以及建議採納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施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施華先生、施俊先生及羅輝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宏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冠勇先生、林柏森先生及洪緝舫女士。

* 僅供識別